重庆市万州区响水镇人民政府

公开招聘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公告

根据《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》（渝人社发〔2016〕239号）、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《关于印发〈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22号）和《重庆市万州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的实施细则》（万州人社发〔2023〕44号）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充实我镇基层工作服务力量，确保工作有序推进，结合响水镇实情，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招聘非全日制公益岗8名，现将有关招聘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择优招聘。

### 二、招聘岗位、工作地点和名额

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保洁员：青林村1名、公议村2名、万民村1名、张家村1名、联合村1名；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就业协管员：青林村1名、宝莲社区1名。

### 三、岗位要求

1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纪守法、爱岗敬业、服从安排，应聘人员身体健康，无重大疾病和传染性疾病。

2.脱贫人口，宝莲社区招聘两年内毕业的高校毕业生。

### 四、工作时间与薪资待遇

在不低于政策规定的最低劳动时间的前提下服从管理。1150元/月。

### 五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（一）报名

1.报名时间：2025年4月16日—4月22日(工作日9:30-17:00)

2.报名地点：万州区响水镇便民服务中心。

3.报名材料：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一寸照片2张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卡或存折及其他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本次招聘主要采取综合考察的方式进行。由响水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。由相关工作人员对照岗位报名要求，进行资格审查，并当场告知报名者是否符合报名条件。凡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应聘资格。

### 六、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，响水镇人民政府按照相关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务协议，期限为1年。期限届满，响水镇人民政府根据工作需要、综合评价、本人意向等，经协商一致可按规定续签，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。

重庆市万州区响水镇人民政府

 2025年4月16日